

2017年7月17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勞工處職業安全主任職系的工作及人手情況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介紹勞工處職業安全主任(職安主任)職系的主要工作及人手情況。

背景資料

2. 勞工處一直致力透過巡查執法、教育培訓及宣傳推廣，以保障僱員的職業安全及健康(職安健)，有關工作主要由職安主任職系的同事負責。

3. 勞工處職安主任的主要工作範圍包括：

- 執行《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 509 章)、《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香港法例第 59 章)及其附屬規例，以確保有關職安健的各項規定得以遵從；
- 視察工作場所，調查工作意外及職安健投訴，並就如何減少在工作場所存在的危險，向僱主和僱員提供意見；
- 促進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及實施，就安全設計和布置及推行安全計劃等方面，向工作場所負責人提供意見；
- 向僱主、僱員及市民大眾灌輸安全意識，從而培養安全文化；及
- 開辦有關職安健法例的訓練課程，並提供與強制性安全訓練及安全從業員的相關服務。

4. 隨着香港的勞動人口逐年遞增，職安主任職系的工作量不斷增加，而建造業持續興旺尤其為職安主任帶來相當大的挑戰。由於建造業的致命工業意外數目以及每千名工人的工業意外率一直是各行業之冠，推動建造業的職安健一直是勞工處重中之重的工作，亦因此是前線職安主任其中一項主要工作。另一方面，餐飲服務業則是工業意外數目最多的行業，因此勞工處亦特別關注這個行業的職安健情況。

職系人手情況及紓緩措施

5. 勞工處一直有留意職安主任職系同事不斷增加的工作量，並因應部門實際工作需要，積極爭取資源增加該職系的人手編制，確保有效執行相關工作。根據勞工處資料紀錄，職安主任的人手編制由 2012 年的 382 個職位增加至現時的 426 個職位，共增加 44 個職位，增幅為 11.5%，當中共有 22 個職位被分派進行包括建造業的前線巡查及執法工作。

6. 除了增加人手外，勞工處根據風險為本的原則，包括考慮工作地點的潛在危險、工序性質及過往安全表現等，安排巡查執法的優次，務求令整體巡查工作能夠在改善職安健情況方面發揮最大效益。勞工處亦特別針對涉及高風險的行業(例如建造業及餐飲服務業)、過往安全表現欠佳的機構、以及較多導致嚴重意外的工序(例如高處工作)，採取特別執法行動，並加強相關的宣傳教育工作。

7. 另外，勞工處亦不斷透過重整工序、精簡工作、內部人手調配及加強培訓等措施，紓緩同事的工作壓力及提高工作效益。

8. 勞工處會密切留意職安主任職系的人手情況及其工作量，並會繼續透過爭取增加人手，以及其餘上述提及的措施，確保該職系有足夠人手迎接未來的工作。

資料備悉

9. 現供上述資料予各委員備悉。

勞工處
勞工及福利局
2017年7月